「金融科技」學分學程選修辦法

自 114 學年度起申請者適用

109.03.18教務會議通過 110.01.13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1.01.12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14.01.07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 本學程目的在奠定金融科技專業人員之基礎,培養金融科技人才。
- 二、 各學院各學系學生均可選修本學程。
- 三、 學生修得本學程內規定必、選修課程 24 學分以上(含),即視為修完本學程,在成績 單上將加註「修畢金融科技學分學程學分」(限本校學生),並頒發學分學程證書。
- 四、 金融科技學分學程學分規定如下表所列:

類別	課程名稱	學分數
必修	財務管理 FM2030	3
	投資學 FM3017	3
	電子商務技術 IM3058/人工智慧與機器學習 IM3078(擇 一修讀)	3
	程式設計 IM1023/程式設計:Python MT1051/初階程式設計 IM1013/ Python IM2038(擇一修讀)	3
選修	投資組合分析 FM3007	3
	國際財務管理 FM4001/FM6012	3
	期貨與選擇權 FM3002	3
	金融機構與市場 FM3036	3
	管理會計學 FM3005/IM2029/IM7000	3
	風險管理 FM3031	3
	投資銀行 FM3042	3
	債券市場 FM3026 <u>/FM4038</u>	3 <u>/2</u>
	財務資訊管理 FM3035	3
	金融創新 FM4037	3
	貨幣銀行學 FM2011	3
	財務工程 FM4033	3
	行為財務學 FM4026	3
	保險學 FM3008	3
	證券市場理論與實務 FM4040	3
	貨幣銀行學 FM3029	3
	行銷管理 FM3011/IM3059	3
	授信管理 FM4043	3
	財務計量 FM4024	3
	人工智慧/機器學習的財務應用 FM6111	3
	Java 程式設計進階 IM4021	3
	ERP 程式設計 IM5006	3
	商業智慧 IM5008	3
	軟體流程與專案管理 IM5030	3
	物聯網實務應用 IM5032	3
	資料科學與機器學習 IM5033	3
	系統分析與設計 IM3069	<u>3</u>
	網頁程式設計 IM3029	<u>3</u>

- 五、 本校所開其他與本學程課程名稱或內容相似之科目,須經財金系認定,始得抵免。 FM2031「財務管理」加 FM2032「財務管理」2 門課程得抵免 FM2030「財務管理」。
- 六、本辦法經學程設置單位及院級之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,再提送校課程委員會及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